尉氏县门楼任卫生院血液透析设备项目（二次）-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尉氏县门楼任卫生院血液透析设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尉财询价采购 2026-8

2、项目名称：尉氏县门楼任卫生院血液透析设备项目

3、采购方式：询价

4、预算金额：1000000 元

最高限价：1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尉财询价采购 2026-8-1	尉氏县门楼任卫生院血液透析设备项目	1000000	1000000	是	1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8 台血液透析设备（单泵）、2 台血液透析滤过设备（双泵）、1 套水处理设备、1 套新风净化机组全套医疗设备。

5.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4.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

5.5.质量要求：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

5.6.质保期：1 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提供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8）供应商为生产企业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9）投标产品须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登记表（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中型、小型企业），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执行，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11月09日至2026年11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3、方式：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CA密钥，按要求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11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尉氏县市民之家六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 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3、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获取采购文件后，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查看。（如有网上系统问题请联系 0371-23859291）

5、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6、潜在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流程公开”里查看采购文件。

7.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及地址

（1）线上：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件规定，投标人需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中提出质疑（异议）与投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 0371-23859291)

（2）线下：

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尉氏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开封市尉氏县纬五路与行政东路交叉口南 150 米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0371-2799734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尉氏县门楼任卫生院

地址：尉氏县门楼任乡门楼任村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593851571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嘉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都路100号2号楼C单元1层小18号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1-5565750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1-55657500